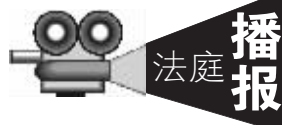


男子法庭上偷走离婚协议书

原想保住婚姻谁知婚姻不保还因毁灭重要证据被法院罚款千元



“庄家”欠赌债 赌客入户劫人

法官提醒:非法债务易引非法拘禁,市民不要参赌

时报讯(记者 闫晓光 李朝涛 通讯员 韩英)明明和妻子签订了离婚《协议书》,上了法庭却变卦了,声称《协议书》上的签名是他人模仿笔迹所为,并向法庭申请笔迹鉴定,为了达到目的,竟在交换证据时私自将协议书取走,法院虽一再敦促他仍拒不交出。

无法做笔迹鉴定怎么办?由于监控录像证实《协议书》被他取走,虽然未能进行笔迹鉴定仍推定该《协议书》为赖XX亲笔所签,花都法院不仅判准离婚,还对他妨碍诉讼的行为处以1000元的罚款。

欠债“庄家”被强行带走

1996年,李某在蕉城开了一间歌舞厅,不久后,他又与服务员合伙搞起“六合彩”赌博。去年11月的一天,李某在李某处投注,获利50多万元。李某扣留一部分张某所欠投注款后,付给了张某现金7万元,又将一辆价值18万元的小轿车做赌资给了李某,但仍欠李某15多万元。

今年1月上旬,李某纠集了几名湖南老乡,租乘了一辆吉普车来到蕉岭县,13日,他们找到了李某住处。

1月14日早上约7点多,李某的儿子上学打开大门,他们趁机冲进去后控制了李某及其儿女,要求李某立即付清所剩赌资,万般无奈之下,李某打开房内的一个保险柜,取出现金4600多元以抵赌债,而后这伙人将李某所有的手机2部、银行存折和储蓄卡等物一批全部带走,并强行带走了李某。

拘禁者获刑“庄家”被拘

李某一伙人把李某带到深圳市福田区水围村某招待所,对李某说还清赌债后才可回家,李某马上打电话给亲友请求帮忙筹款。15日下午,李某的朋友两次共存入10万元到李某指定的账户内。警方同时发现其在深圳市福田区水围村一带活动,于是迅速行动,成功解救出被控制34个小时的李某。

蕉岭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李某、夏某等5人,均已构成非法拘禁罪,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说法

非法债务 易引非法拘禁

针对此案,经办法官告诉记者,近年来,非法拘禁案呈上升趋势,这类案件的起因往往都是索债,而由赌债等债务所引起的比重越来越大,这与此类债务得不到法律保护有关,因此,法官提醒市民不要参赌,否则不仅债难讨,还容易走上暴力犯罪的道路。

能难倒法院?近日,花都法院作出推定:赖XX虽在诉讼中提出《协议书》中赖XX的名字不是其亲笔签名,要求笔迹鉴定,但因赖XX在庭审时取走了尹女士提供的《协议书》原件并拒不交出,致不能进行笔迹鉴定,故法院推定该《协议书》为赖XX亲笔签订。故判准双方离婚,并分割财产。

在判决尹女士与赖XX离婚的同时,法院还裁定赖XX取走《协议书》的行为,属毁灭重要证据,妨碍民事诉讼的行为,应依法予以民事制裁,决定对赖XX某罚款1000元,4月29日,赖XX亲自到花都法院缴交了1000元罚款。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广东易春秋律师事务所
刘尚中 律师
电话:020-83649876
合同、刑事、婚姻、侵权、债务执行、知识产权

刚开始时承认尹女士所出示的《协议书》中“赖XX”的签名是他的笔迹,但不记得曾签订该《协议书》,后又称其没有签订过《协议书》,《协议书》上“赖XX”的名字不是其亲笔签名,向法院申请笔迹鉴定。

庭审过程中,赖XX对尹女士出示的证据进行质证时,将尹女士出示的《协议书》原件夹在其他资料中拿走。由于法院在每一个法庭均装有监控装置,事件发生后,经翻查庭审录像,可以清楚地看到赖XX拿走证据的全过程。花都法院限期令他将其《协议书》原件交出,但赖XX拒不承认拿走证据,且又不交回《协议书》原件,并从此不肯再来法院,诉讼事务均委托律师出面,致赖XX申请的笔迹鉴定不能进行。

录像为证判离婚和罚款
偷走离婚协议书,就

男方必须尽义务照顾女方。

接到离婚状丈夫反悔

一纸离婚《协议书》签下,两人的关系并没因此缓和,2005年5月和10月,赖XX因尹女士怀孕期间离家出走等原因分别两次向公安机关报警;同年8月7日,尹女士亦因与赖XX发生争执向公安机关报警,夫妻矛盾不断升级。去年底,尹女士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并向法庭提供《协议书》等证据,坚决要与赖XX离婚,婚生小孩由她抚养,赖XX某按月支付1000元抚养费,同时分割夫妻财产。

赖XX接到法院送给他的起诉书副本后,以感情基础较好,他从来没有离婚的念头,儿子还不足6个月为由拒绝离婚。

庭审偷走离婚协议原件

该案开庭审理时,赖XX

1000元的罚款。

感情破裂签离婚协议

1999年,21岁的尹女士和18岁的赖XX在长沙相识相恋,2000年3月两人到广州同居生活,2003年7月登记结婚。2004年11月的一天,尹女士回家发现大门被反锁,敲了很久都没人开门,终于叫开房门后发现赖XX与一名做美容的女子很亲热地在一起,两人当时就吵了起来,决裂的祸根就此埋下,在此之后,赖XX继续与该女子保持密切交往,夫妻关系进一步恶化。

2005年3月19日,尹女士与赖XX协商签订《协议书》一份。《协议书》的主要内容:因为双方感情出现问题,经双方协议同意离婚,现因女方有身孕,所以决定等孩子出生后过了哺乳期再办理离婚手续,房子一人一半平分,孩子双方共同抚养,在女方怀孕期及产后恢复期

电脑迷偷删他人电邮被捕

该男子非法侵入某公司高层人员电子邮箱,涉嫌侵犯通信自由罪

时报讯(记者 闫晓光 通讯员 孟广军 梁建友)在互联网普及的今天,电子邮件作为通信工具,扮演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而且电子邮件和传统通信一样受到法律保护。日前,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就以涉嫌侵犯通信自由罪,依法批捕了非法侵入他人电子邮箱并删除邮件的一名犯罪嫌疑人。

电脑高手爱逛别人邮箱

马某某是名计算机爱好者,2005年8月份,他办理了一张无线上网卡,之后购买了一台二手手提电脑上网。在浏览网页的过程中,他搜索到深圳市某著名企业一些人员的网络文件和相关信息。

作为一个电脑迷,马某

某那段时间正在学习一些“黑客”技术,为了上场检验一下学习成果,他自行从网上下载安装了一些木马程序和软件,经过反复尝试,竟成功进入了该企业的邮箱服务器。

从2005年10月份到2006年3月22日,马某某开始多次非法侵入该企业多名高层管理人员的电子邮箱,阅读电子邮箱内的相关信息,并删除了部分人员的电子邮件。

涉侵犯通信自由罪被捕

由于这些电子邮箱中存有大量的商业秘密,公司的正常运作受到严重影响,该公司立即报警,警方随即将马某某擒获。

由于该案件属于新型

的高科技犯罪,犯罪手段较特殊,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认为,该案中犯罪嫌疑人马某某故意非法侵入周某某等8人的电子邮箱,次数多、范围大,作案时间跨度长,

并删除了部分人员的电子邮件,情节严重,涉嫌构成侵犯通信自由罪。据此,深圳市检察院以侵犯通信自由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马某某。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第四条 为了保护个人、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人身、财产等合法权利,对有下列行为之一,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 (一)利用互联网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
- (二)非法截获、篡改、删除他人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数据资料,侵犯公民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 (三)利用互联网进行盗窃、诈骗、敲诈勒索。

警方有无权力收取治安联防费,法院昨日一审判决给出答案

公安局收治安联防费无不当

时报讯(记者 魏丽娜)因质疑公安机关收取治安联防费的主体合法性,市民赖先生一纸诉状将公安机关告上法庭。昨日,越秀区法院对此案做出一审判决,依法驳回赖先生的诉讼请求。法院认为,公安机关的收费行为是经物价部门许可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其收费行为并无不当。赖先生则认为法院驳回理由缺乏说服力,表示将提起上诉。

市民质疑收费合法性

2005年12月,派出

所向赖先生的母亲收取全年治安联防费48元,并开具广东省行政事业性收费定额票据。

作为母亲诉讼代理人的赖先生对此提出质疑,他认为,治安联防组织是治安联防费的收费主体,并且该收费不是行政事业性收费,不具强制性,不得开具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公安机关收取的治安联防费实质是省、市物价主管部门超越权限擅自设立的收费项目,属违法行为。因此,公安机关的收费行为也属违法。

警方称收费是合法行政

公安机关反驳称,《关于治安联防收费问题的答复》和《广州市关于治安联防费纳入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问题的复函》的相关规定,企事业单位、居民、个体等的治安联防费,统一由公安部门(或公安部门委托街道办事处)负责收取,并且治安联防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公安机关的代理人表示,越秀区公安分局黄花岗派出所已申领《广东省收费许可证》(粤费东

05-09号),是合法的收费主体。因此,公安机关的收费是依据物价部门核准许可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是合法行政行为。

法院判决收费无不当

昨日上午,越秀区法院对此案做出一审判决。

法院认为,公安机关的收费行为是经物价部门许可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其收费行为并无不当。在没有聘请物业管理公司的情况下,居民有义务按《广东省收费许可证》的收费标准交纳治安联防费。

(020)34323197
开通时间:15:00-16:00
有法律问题,找法律热线!

妻子能向银行查询丈夫个人存款吗?

读者L女士:我已结婚十多年,家庭收入全部由丈夫掌握,家庭积蓄的数万元也是以他的名字开户存款。不久前,我丈夫起诉要求离婚,他在向法院提交的财产清单中称家庭存款仅有数千元,对丈夫想独占存款的行为我非常气愤,并向法院提出异议,法官要求我举证,我揣着身份证、结婚证到银行要求查询,不料银行竟说以我丈夫名义所开的个人存款账户属我丈夫的个人隐私,拒绝了我。我该怎么办?

答:隐私权受法律保护,具有不可侵犯性,包括夫妻一方也不得侵犯另一方的隐私权。根据国务院《储蓄管理条例》第32条、《个人存款账户实名制规定》第8条,金融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储户的储蓄状况和个人存款账户的情况负有保密责任。金融机构不代任何单位和个人查询、冻结或者划拨储蓄存款,不得向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有关个人存款账户的情况,并有权拒绝任何单位或个人查询、冻结或者扣划个人在金融机构的款项;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可见,个人的储蓄存款情况和个人存款账户等是涉及个人隐私的材料,银行拒绝你的查询要求是正确的。

但是,你可以向人民法院提交书面申请,请求人民法院对你丈夫名字所开的个人存款账户情况进行调查。